



畅游玲珑湖
◎施敏

莫过揪人心

◎葛卫东

“我一屁股坐到地上,一把将尾随而来的阿黄搂到怀里,扯开嗓子放声大哭。”

“外婆单薄的胸腔就像一只破旧的音箱,断断续续地发出‘呜呜’的声响,外婆的哭泣让我的鼻子一酸,差点也跟着哭出声来。”

“大凤姨妈已经悄无声息地打开了猪圈的栅栏,她佝偻着腰身走进猪圈,伸手拍了拍老母猪的脊背,嘴里轻轻喊道:‘起来啦,老伙计,起来啦,有人来接你了……’”

一部成功文艺作品最重要的标记,莫过揪人心。

《少年将要远行》是本土作家储成剑先生创作的一部儿童文学作品。该长篇小说以第一人称口吻讲述主人公蒋根喜一家在改革开放初期遭遇的变故。小说由数条脉络缠绕一体并铺直叙,一条是小主人公蒋根喜从小学四年级到初中三年级的学习生活经历,讲述了第一代农村留守儿童在酸甜苦辣中磨炼并坚强成长;一条是以小主人公父母蒋德才夫妇为代表的蒋庄农民的发家致富史,每一步都饱含第一代农民工敢为人先、艰辛创业的汗水和泪水;一条是老篾匠景宽爷爷数十年来的心灵自赎,展现了乡民淳朴正直善良的天性和豁达的人生观。孩童仰视的角度、海量的内心独白、细腻心理的捕捉、苏北特质的民风民俗、时代特征的社会掠影……林林总总,勾勒出20世纪90年代里下河地区农村农业生产、农民生活及转型发展的基本轮廓。

情节跌宕起伏,背景恢宏壮阔。蒋德才原本是农民,农闲时做木工活儿,心思比较活,组织十里八乡妇女钩制工艺品,尝到了甜头,创下蒋庄的诸多“第一”:第一台电视机、第一幢小洋楼、第一个“万元户”……淳朴农民蒋德才的眼界毕竟不够广,未能识破商海危机,贷款做生意被吴老板骗了,家产被法院查封,欠下一屁股债,创业一时陷入困境。但是,蒋德才、曹美珍夫妇毫不气馁,把儿子蒋根喜寄养在人家,两人赴上海打工,看准家禽市场商机,诚信为本,艰苦创业,一波三折,终获成功,带领乡亲们(留根家、扣子家、小和尚等)同走致富路。其实,这取材于上世纪八九十年代

海安农民骑着二八大杠、满载鸡笼,披星戴月下江南的创业史,《人民日报》曾有一篇《百万雄鸡下江南》的专题报道,见证了中国禽蛋之乡迎着改革春风乘势崛起的峥嵘岁月,这是这部小说的时代背景。

线性结构紧凑,场景切换自如。小说采取第一人称回忆的笔法写事写人,专拣孩童记忆里最深刻的片段入篇,直来直去,全无滞涩。小说开篇时,小主人公蒋根喜是一个十岁的少年儿童,天真但很懂事。小说收尾时,蒋根喜初中毕业考取了心仪的县中,已经成为坚强独立、有理想会思考、坚定轻快去远行的小青年。小说中已暗示蒋根喜后来考取浙江大学,从事象征正义公平的律师工作。蒋根喜的成长经历,一连串大事小情,牵动乡邻亲友,通过繁简得当的裁剪,脉络清晰,主次分明,构成整篇小说完整骨架。小说浓墨重彩讲述的“大事”,当然是小主人公的家庭生活和学习,主要有父母创业波折、寄养大凤姨妈家、上海之行、数学竞赛、中考冲刺、大宴宾朋等,胶片式记录着留守儿童在无奈中对生活的认知、对社会的认识、对人性的认可、对情感的认同,通过一桩桩一件件,在喜怒哀乐中展现得淋漓尽致、入木三分。其间,练摊受骗、西瓜风波、彩霞生病、中秋许愿、众人救火等乡村生活片段信手拈来,不着痕迹,描写得有声有色,有迹可循,真实可信。

独白胜过千言,人物各具特色。蒋根喜是农村的留守儿童,独处较多,因为孤独,所以内心世界活动丰富,大段大段的独白通篇可见,既符合人物特征,也是这部小说的显著特色。比如:小主人公回忆自家的辉煌、去往大凤姨妈家时心里打小算盘、吴迪病愈返校无比失落、报考志愿时内心挣扎等,把一个少年儿童的心理描写得入丝入扣,活灵活现,读之感同身受,啧啧称赞。另外,作者在人物刻画上惜墨如金,寥寥数笔之下,慈爱的外婆、精明的队长奶奶、老实巴交的龙三、善良的大凤姨妈、正直的高美丽、调皮的扣子、辍学的留根、活络的小和尚就跃立纸上,生气扑面。通读之下,着墨较多的当数景宽爷爷,民

间手工艺人师徒传承的不仅是养家糊口的精湛手艺,还有一以贯之的做人规矩和做事原则。景宽爷爷以自己年轻时的教训、被人误解含冤时的沉默、路见不平时伸张正义的壮举、接受蒋根喜悔后的豁达,既体现心灵上的自我救赎,也彰显人性之博大!“大麻风”之死、瘦骨嶙峋的母鸡、卖给小刀手的衰老母猪,看似不经意,分明跳动着一颗孩童般纯真的悲天悯人之心!

笔法细腻勾人,标记特质醒目。瞬间和永恒互为一体,没有瞬间就没有永恒。倘若作者没有农村生活的经历,没有发自内心的真情,没有善于观察的眼睛,没有持续深入的思考,没有记录时代的责任,是万万写不出这部作品的。小说开篇不久,警车就上门了,母亲叫小主人公去上学把他支走,蒋根喜不得不服从,但出门时一步三回头,从未有过的恐惧、母亲的沮丧绝望、聚拢乡邻的议论、唯一的一次逃学,这一段很突然、很冷静、很现实,把一个少年儿童稚嫩的内心世界描写得极为细腻,懂事得让人心疼,真揪人心。小说中数次写到哭,有外婆呜呜的哭声,有母亲细微而急促地哭,也有蒋根喜搂着黄狗放声大哭,还有大凤姨妈卖老母猪时内心不舍地哭,这些哭点缀着生活不易,也是记忆深处人生的伴奏。小说描写了大量乡村生活的点点滴滴,比如:成片成片的湖桑林、李堡、蒋庄、盘嫁妆、眼睛尖、耙网耙螺丝、磨洋工……足以证明作者以里下河地区作为故事发生地。大队的高音喇叭、粉刷标语的老砖墙、红灯牌收音机、幸福250摩托车、长征牌脚踏车、苏芮唱的流行歌曲、手写书信、路遥小说、买城镇户口……

包括美珍、秀梅、留根、彩霞、扣子这些名字,何尝不是那个时代特有的印记?而把碗搂在怀里吃饭,给小狗狗修窝,拿小勺子喂猪,小小的扣子就喜欢上邻村一个如花似玉的大女孩,“根喜根喜,真了不起,吃喝拉撒,丈人家里”……则是那个年龄段的小孩子独有美好的回忆了。

这是一部优秀的儿童文学作品,老中青幼皆可一读,时不时牛毛针扎一下,有些东西真揪人心!



又“死”一回

◎唐启荣



灵堂不大,哀乐低回。正中台子上放着一张我的照片,上方“父亲大人六十六岁遗像”赫然醒目。这是本月中旬在苏州拍摄的非遗院线电影《琴弓师》中的一个场景。饰演男一岳父、非遗传承人王木匠的我,又“死”了一回。

头天夜里,副导演张磊突然到我房间,给我一个红包,说:“对不起,唐老师,明天拍灵堂的戏,要把您的遗像放在那儿。”“哦。”我说,“我知道,相片看到了,摄影师拍得不错,很专业。没关系,我不忌讳的,哈哈,剧组还这么客气!”“知道您不顾忌,但我们还是要按规矩来。”他很认真地说。

其实,对于戏里丧命,我毫不忌讳。盘点一下,自参演影视剧以来,我在银幕和电视荧屏上已牺牲了十多回,且“死”法各异。《五星大饭店》豆父、《中国家庭2》卫父、《不要和他约会》苏父都是抢救无效,病死;《打龙袍》里的忠臣秦凤被焚火烧死;《风雨雕花楼》中的农民老通宝投河自尽,淹死;《倾世皇妃》里女一号的父亲潘忠,被奸人毒死;《斩美案》里的地保陈春,被凶手一刀抹了脖子,杀死;《木棉花的春天》中的农民郝长寿,因车祸而死;《媳妇的眼泪》里的林父,割腕自杀而死;《还君明珠》中的退役军官江少雄,被人寻仇中弹身亡;《依本多情》里的司机老吴在运送物资途中被土匪拦截,饮弹而死;《摩西密码》里的白先生,中了日本宪兵的埋伏,虽奋力抵抗,终因寡不敌众,被鬼子乱枪打死;《绝命后卫师》地下党领导老夏,为掩护战友把机密文件送给党中央,引开追兵,不幸中弹,壮烈牺牲;《陪读妈妈》袁教授病危住院,等学生从加拿大赶回来时,遗像已挂在了灵堂上,提前死了;最搞笑的“死”法是《军医》里的米店潘老板,被国军拉到刑场准备枪决,一排士兵把枪举起,对着我:“预备……”突然听到“枪下留人”!传令兵气喘吁吁地拿来师长手谕,说这个人不可杀。行刑士兵把已瘫倒在地的老板翻过来,一摸鼻孔说:“报告!没气了。”我已被吓死。

正因如此,我有幸收过不少“红包”。其实,这一“行规”是从港台剧组传过来的,本意是让演员图个吉利。2005年,我在台湾导演刘立立执导的《斩美案》里演一场即将被杀的戏时,副导演在拍之前把一个红包塞给我,并嘱咐:“放鞋里。”意思就是压压“邪”。而且收工后要把红包里的钱用掉,意为祛除晦气。

人生自古谁无死?这是大自然的规律。我从小生长在毛泽东时代,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在“破四旧、立四新”时就已形成,从来不信神、不信鬼。我所扮演的角色要死,这是剧情的需要。戏里的死,很正常,我觉得无所谓。但既然剧组有发红包的规矩,也非坏事,我欣然接受。回想一下,在戏中的坟头,有人为我哭泣;在我的遗像前,有人在默哀忏悔;特别是《战士荣耀》中,我作为红军炊事班长长征途中牺牲在草地上,数百名战士向我敬礼哀悼,实为悲壮、荣耀!这样的礼遇,只有演员这个特殊职业可以享受。

甭管戏里死了多少回,现实生活中要活得健康、活得潇洒、活得有滋有味!这就是我人生的座右铭。